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5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税前8万元/年，按年度或季度发放。

2、非独立董事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或担任其他具体工作的，其薪酬依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职责及其对公司发展的贡献确定；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如有），则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三部分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根据公司管理员工资标准执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

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确定和发放薪酬。

6、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